

中共江西省委教育工委

中共江西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第四届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 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将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和全国网信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引向深入，围绕隆重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加大优秀网络文化供给力度，营造礼赞新中国、奋进新时代的浓厚氛围，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中央网信办网络社会工作局决定联合举办第四届“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根据《关于举办第四届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的通知》（教思政司函〔2019〕26 号）精神，为做好我省优秀作品推选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礼赞新中国，奋进新时代，争做好网民。

二、参加对象

“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面向普通高等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群体；“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面向普通高等院校教师群体。

三、作品类型

“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征集微电影、动漫、摄影、网文、公益广告、音频、短视频、校园歌曲、其他类网络创新作品等 9 类作品（详见附件 1）；“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征集优秀网络文章、优秀“微”作品、优秀工作案例等 3 类作品（详见附件 2）。所有作品须为 2018 年 10 月 1 日至提交截止日期期间在网络上发表的作品。

四、版权要求

推荐的作品严禁剽窃、抄袭。参加推荐者应确认拥有作品的著作权。关于剽窃、抄袭的具体界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相关规定。提交作品的著作权等相关事宜，由自荐或推荐人负责。主办方与承办方拥有对参加推荐作品进行宣传推广、展览出版的权利，但不承担包括因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出现上述纠纷，组委会保留取消其参加征集资格的权利。

五、工作要求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广泛宣传动员师生参与作品创作，并对照作品要求，做好作品的审核、报名推荐工作，确保推选工作有效落实。要周密安排，统筹部署，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充分发挥网络文化活动滋养人心、凝聚力量的积极作用，

让网络空间主旋律更加高昂、正能量更加充沛。鼓励有条件的高校组织开展优秀网络文化作品展示活动。

六、报送要求

请各高校严格按照作品要求和名额分配（详见附件 1、2）报送作品，具体要求如下：

1. 作品征集信息表、作品征集汇总表、作品电子版（U 盘形式）和相关材料纸质版（盖章版）寄送至指定地址，各作品类型应设置不同文件夹，命名格式为：“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学校名称+分类（微电影/动漫/摄影/网文/公益广告/音频/短视频/校园歌曲/其他）+作品名”或“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学校名称+分类（优秀网络文章/优秀“微”作品/优秀工作案例）+作品名”。

2. 作品由各高校党委宣传部统一报送（不接受个人报送）至江西省高校思政网络中心—江西财经大学（详细地址见附件），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7 日，最终有效参加资格以盖章的纸质版材料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1. 第四届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主要内容

2. 第四届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主要内容

中共江西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中共江西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9月3日

